

证券代码：600821

证券简称：*ST 劝业 公告编号：2020-088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30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。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《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的议案》

公司已于2020年8月实施完毕重大资产重组交易，按相关规定对2019年三季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客观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状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同意本次追溯调整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 2020-089 公告。

二、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《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三、《关于审阅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议案》

按照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一号——光伏（2018 年修订）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披露 2020 年前三季度公司并表范围内新能源电站的经营数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 2020-090 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劝业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1 日

